

印刷及出版業能力標準說明

能力單元

| | |
|-------|--|
| 1. 名稱 | 瞭解設計學 |
| 2. 編號 | PPPRCT302A |
| 3. 級別 | 3 |
| 4. 學分 | 12 |
| 5. 能力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5.1 瞭解設計原則和理念 ◆ 靈活運用各設計基本元素應用於主要數碼或印刷媒體上</p> <p>5.2 運用創意及設計技巧於印刷產品，以滿足客戶要求 ◆ 根據客人的意念創造合乎客戶要求的印刷稿件或擋案</p> <p>5.3 瞭解文字學的理念和應用 ◆ 適當地運用主要字體於印刷媒體</p> <p>5.4 瞭解色彩的表達能力及配合 ◆ 使用主要色彩於印刷品以加強意念的表達</p> <p>5.5 掌握基本繪描及攝影技巧表達形狀、透視、光暗、距離及色彩 ◆ 能運用繪描及攝影的技巧演示物體質感的表現</p> |

| | |
|---------|---|
| | 5.6 製作印刷稿件或檔案 ◆ 根據提供的意念，配合運用各設計基本元素，適當地使用插圖、相片、文字及顏色，製作印刷稿件或檔案 |
| 6. 應用範圍 | 於印刷設計部，按照印刷設計的要求，運用色彩表達、繪描及攝影技巧，處理包含插圖、相片、文字及顏色的複雜版面設計工作，並製作印刷稿件或檔案等工作。 |
| 7. 評核指引 |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(i) 能夠根據提供的意念，製作適合印刷工作的稿件或檔案。 |
| 8. 備註 | 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假設學員已擁有設計學一般知識。 |